

# 南京大学党委学生工作部

# 南京大学学生工作处

南学字〔2018〕21号

---

## 关于开展“2018 南京大学学生年度人物 评选”活动的通知

各党委、各院系、各单位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发挥新时代大学生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，经研究决定，在全校开展“2018 南京大学学生年度人物评选”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报名时间

即日起至 2018 年 11 月 9 日。

### 二、推荐对象

南京大学全日制在校本科生和研究生。

### 三、奖项设置

本次活动参照往年惯例，原则上推选“2018 南京大学学生年度人物”10 名，“2018 南京大学学生年度人物”提名奖和入围奖若干名。

### 四、推荐要求

1. 热爱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执行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维护国家利益和尊严，遵纪守法，品学兼优；
2. 在社会实践、学术科研、创新创业、自强不息、见义勇为、孝老爱亲、全面发展、多才多艺等方面表现突出（附件 1）；
3. 事迹应主要集中在 2018 年；
4. 原则上已获得过往届“南京大学学生年度人物”荣誉称号的大学生不再参选，已获得“南京大学学生年度人物”提名奖的大学生如无新的突出事迹不再参选。

## 五、评选程序

1. 院系推荐。各院系对照推荐要求，深入挖掘并推荐先进典型，推荐人选一般为 2-5 名，其中研究生推荐人数不少于 1 名；学校有关单位和学生会、研究生会等组织可分别推荐 5 名学生，不占院系名额。

2. 专家初评。组织专家组对报名推荐人选进行初审，确定参加风采展评名单。

3. 风采展评。入围人选进行个人风采展示，组织专家组进行现场评审。

4. 审议评定。风采展评结果报送校党委确定最终结果。

5. 结果公示。评选最终结果将在启明网公示。

6. 颁奖典礼。12 月底进行年度人物颁奖典礼。

## 六、申报要求

### 1. 报名材料

（1）报名表（附件 2）。包括 150 字个人事迹简介，要求简明扼要、事迹突出，所列荣誉须为校级（含校级）以上表彰；

（2）参选人事迹材料。以第三人称方式撰写事迹材料，字数限 1000 字以内，主标题要凝练推荐人的事迹，副标题为“××院

(系) 学生年度人物候选人×××事迹材料”;

(3) 参选人事迹汇总表 (附件 3);

(4) 参选人 3 张电子照片。其中, 正面免冠证件照 1 张 (1 寸 2.5\*3.5cm, 413\*295 像素); 能够反映参选人先进事迹和个人精神风貌的生活照片 2 张 (像素不小于 1024\*768)。

## 2. 材料提交

以上报名材料 (报名表、参选人事迹材料、参选人事迹汇总表、参选人照片电子版) 需以院系为单位打包发送至 [dwxgb@nju.edu.cn](mailto:dwxgb@nju.edu.cn), 邮件标题统一为: 院系 (或单位) — 年度人物申报材料 — 人数。报名表需经院系党委、单位核实, 加盖院系党委、单位公章后交至行政北楼 118 室。联系人: 周方, 电话: 89686609。

附件:

1. 2018 南京大学学生年度人物推荐事迹类别
2. 2018 南京大学学生年度人物评选活动参选人报名表
3. 2018 南京大学学生年度人物评选活动参选人事迹汇总表

党委学生工作部  
党委研究生工作部  
共青团南京大学委员会  
2018 年 10 月 30 日